



CONSTRUCTION  
INDUSTRY COUNCIL  
建造業議會

# 竹棚工技能測試

## 模擬實務試題

This document related to the mock test paper of skilled trade test for Bamboo Scaffolder . Should you require 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document, please contact Trade Test Centre at 2100 9232.

## 免責聲明

未經議會的書面許可，任何人士不得翻印或傳播本資料。

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資料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，  
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況下，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，  
並且讀者不應將本資料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，  
亦不應依賴本資料作所述用途。

## 查詢

如對本資料有任何查詢，可與工藝測試中心聯絡：

九龍觀塘駿業街 56 號中海日升中心 38 樓

電話：(852) 2100 9000

傳真：(852) 2100 9249

電郵：enquiry@cic.hk

網址：www.cic.hk

© 2018 版權由建造業議會所有。

# 技能測試試卷

職 稱 : 竹棚工

技能等級 : 熟練技工

測驗試題 : 在指定位置完成以下項目的工作 :

一. 以保持棚架穩定的方法安全地拆卸舊棚架一座 (佔 25 分)  
(3800 毫米長 x 4600 毫米高 ≈ 12.5 呎長 x 15 呎高)

- (i) 檢查/維修待拆的棚架
- (ii) 拆卸排柵、橋架及挑撐棚架
- (iii) 將材料整齊存放在指定位置
- (iv) 清理場地

二. 按圖則蓋搭新棚架一座 (請參閱施工圖) (佔 75 分)  
(3800 毫米長 x 4600 毫米高 ≈ 12.5 呎長 x 15 呎高)

- (i) 搭排柵
- (ii) 搭密竹橋架 (附帶鋪設橋板及踢腳板)
- (iii) 搭挑撐棚架

施工規範 : (一) 施工前, 考生須參閱附件中的「施工規範」;  
(二) 必須先完成試題一, 才可進行試題二; 及  
(三) 考生在棚上工作時不可擲下跌下任何工具、物料。

測試限時 : 六小時三十分 (不包括午膳時間)

注意事項 : (一) 施工前, 考生須參閱附件中的「應考須知」,

(二) 若考生在測試進行時未能做妥安全措施, 是項測試將被評為不及格; 及

(三) 試卷共 4 頁。全部測試項目以 100 分為滿分, 以 60 分或以上為及格。

## 應考須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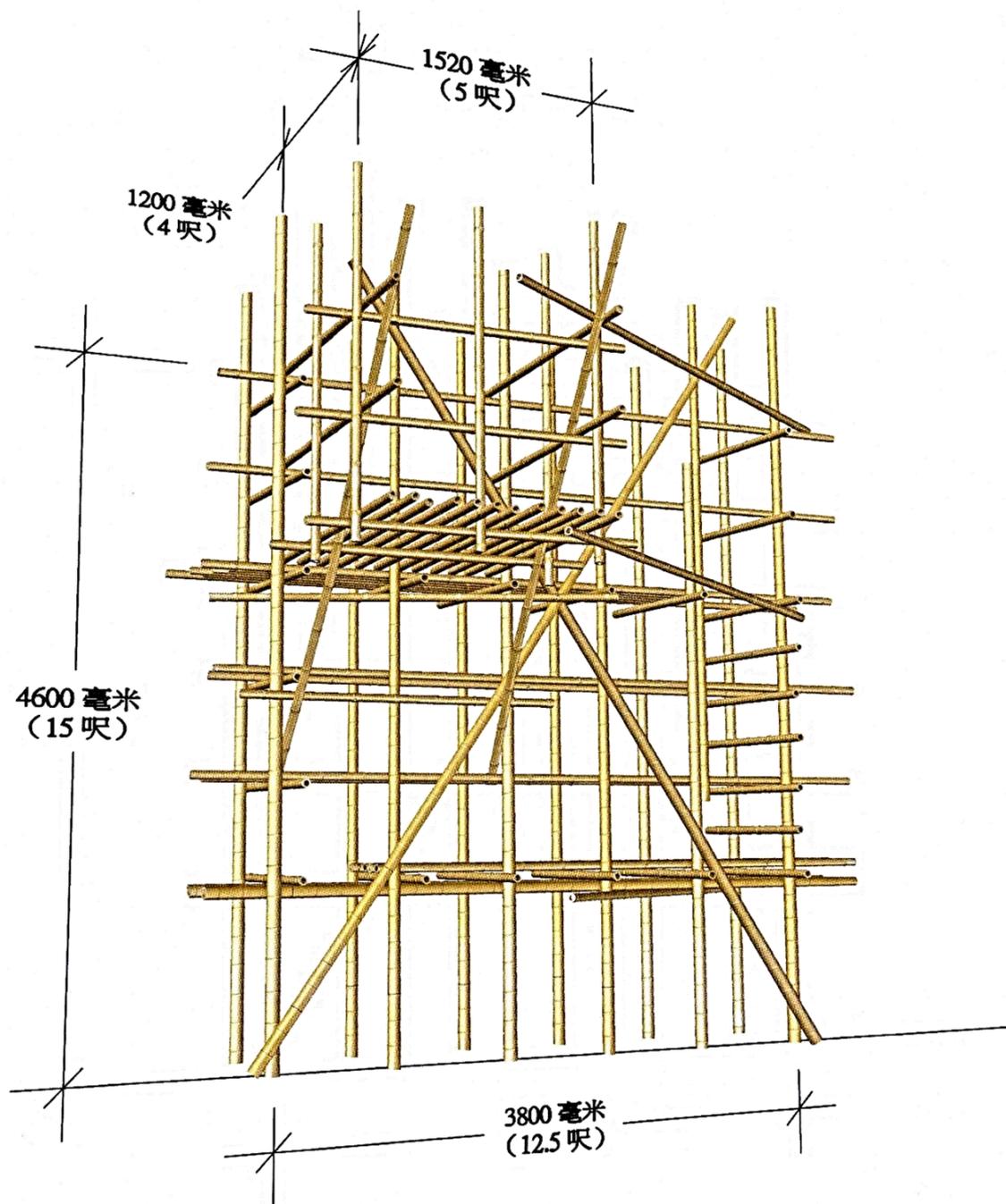
1. 考生必須小心閱讀試卷內容，如有疑問，請即向監考員提出。
2. 考生在測試開始前，須詳閱與試題相連的圖則 / 大樣 / 章程。
3. 考生須按圖則及章程要求，進行施工。
4. 考生須攜帶及穿着安全鞋，其他安全配備由試場供給。考生須遵守所有安全措施，以確保安全。
5. 試場供給測試時所需的材料及工具，考生須自行檢查並按本行業的要求適當地調配應用材料；完成測試後必須悉數交還領用工具，如有問題，請向監考員提出。
6. 在試場中考生需自行搬運工具和材料及做妥附帶的工作。
7. 在測試過程中，監考員將會定時拍攝存案。
8. 測試範圍內考生不准使用相機或手提電話進行任何拍攝。
9. 測試範圍內考生不准使用手提電話通話，緊急情況除外。
10. 各項測試評分根據如下：
  - 一. 理解圖則及施工章程
  - 二. 施工前的準備工作
  - 三. 工作程序
  - 四. 施工準確度及品質
  - 五. 施工速度
  - 六. 適當使用和處理材料
  - 七. 正確使用工具及設備
  - 八. 執行安全措施
  - 九. 協調別行的工作
  - 十. 完工後的清理
11. 考生在測試限時過後必須停止施工。
12. 考生在測試完畢後，應將試卷交回監考員，試卷不能帶出試場。
13. 考生切勿以任何形式賄賂監考員，以免觸犯法律；若有此情況，本中心將向廉政公署舉報。

考生若未能做妥安全措施或施工時出現危險情況，均會導致整項測試不及格

## 施工規範

1. 香港法例規定凡高空(距離地面超過 2000 毫米)工作者必須佩戴並使用安全帶。安全帶應連接在一穩固點；或經由防墜裝置連接在一條獨立的救生繩上，以防止人體下墜。
2. 每度紮箴須令兩構件互相緊貼及最少繞 5 圈；並無鬆散、絞纏、扭轉(反肚)、割破及磨損等情況出現；收口須結實及整齊；箴尾突出長度不得多於 80 毫米(3 吋)。
3. 棚架的企柱、斜暢、底牽、底對龍須選用茅竹，其餘組件選用篙竹蓋搭。
4. 排柵
  - i 柱與柱之間距離 750 毫米(2.5 呎)。
  - ii 牽與牽之間距離 660 毫米(26 吋)。
  - iii 排柵離牆 900 毫米(3 呎)。
  - iv 斜暢與水平線之間所成角度須在 45°- 60° 之間。
  - v 其中一條企柱須接駁使用；駁口順直、有三度拍身箴。
5. 密竹橋架
  - i 柱與柱之間距離 750 毫米(2.5 呎)，與排柵柱相對。
  - ii 下層橋架密陣竹面距離地面 1200 毫米(4 呎)。
  - iii 橋架面闊 600 毫米(2 呎)，密竹之間距離不得超過 100 毫米(4 吋)。
  - iv 對龍離牆 300 毫米(1 呎)。
  - v 下層橋架須緊密地鋪上橋板及踢腳板，形成一工作台。
  - vi 工作台須搭設有足夠的內外欄身。
6. 挑撐棚架
  - i 必須以挑撐方法去搭紮。搭紮時不能將企針豎立在地面。
  - ii 左右兩幅挑撐棚架須互相對稱。
  - iii 拉搥不可做成阻礙。
  - iv 鋪底陣竹之間距離不得超過 100 毫米(4 吋)。

# 竹棚工技能測試



排柵、密竹橋架、挑撐棚施工圖 (不按比例)